

证券代码:002238 证券简称:天威视讯 公告编号:2016-001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实施情况报告书**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情况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具体内容为: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威视讯”或“公司”)以现金方式购买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以下简称“深圳广电集团”)持有的深圳视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视讯股份”)60%的股份。本次交易前,天威视讯持有视讯股份60%的股份并为其控股股东。本次交易完成后,天威视讯持有视讯股份60%的股份并为其控股股东。
本次交易系从市场收购,交易价格系经交易各方在公平、自愿的原则下协商谈判确定,同时聘请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德信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交易标的资产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评估报告作为本次交易定价的参考。
评估机构采用收益法和资产基础法两种评估方法对本次交易的标的公司进行价值评估,本次评估结论采用收益法的评估结果,根据标的公司全部股权的评估情况,标的公司60%股权对应的评估价值为12,558万元。根据上述评估结果,经协商,本次交易价格确定为12,558万元。
(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实施过程
1、天威视讯内部决策情况
(1)2015年10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收购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预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宜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
(2)2015年12月11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具体方案的议案》、《关于审议〈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事宜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
(3)2015年12月28日,公司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该次股东大会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具体方案的议案》、《关于审议〈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事宜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
2、深圳广电集团内部决策情况
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深圳广电集团作出决议,同意向天威视讯出售其所持有视讯股份60%的股份,同意深圳广电集团与天威视讯签署《资产购买协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及相关补充协议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其他事项。
3、监管机构内部决策情况
视讯股份召开股东大会并作出决议,同意深圳广电集团向天威视讯出售其所持有视讯股份60%的股份。
4、其他行政审批情况
深圳市委宣传部分组出具《关于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向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转让深圳视讯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审查意见》(深宣函[2015]070号),同意本次交易。
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协议转让深圳视讯和股份有限公司60%股权事宜的复函》(深国资监督函[2015]030号),同意上述股权转让行为公开挂牌转让方式。此外,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国有资产评估项目备案表》(深国资委备案[2015]027号),对本次交易涉及的评估报告予以备案。
(三)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结果
2015年12月29日,深圳文化产权交易所出具《产权交易鉴证书》(深文交所鉴字[2015]03号),对本次交易涉及的股权转让上进行鉴证,深圳广电集团持有视讯股份60%的股份已变更至公司名下,相关变更程序已经完成,视讯股份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2015年12月30日,相关交易对价已经现金方式支付给深圳广电集团。
二、相关实际情况与之前披露的信息是否存在差异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不存在与之前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重大差异的情况,对公司不存在重大影响。

三、本次重组期间涉及的人员更换或调整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未发生变化;宣和股份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亦未发生变化。
四、资金占用及违规担保情况
本次重组实施过程中,没有发生有资金、资产被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人占用的情形,也没有发生公司为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形。
五、相关协议及承诺的履行情况
本次交易的相关协议及承诺已在《深圳市天威视讯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中予以披露,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交易各方不存在违反相关协议和承诺的行为。
六、后续承诺事项的合规及风险
本次交易后续事项均合法、合规,相关风险已在《深圳市天威视讯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中充分披露。
七、独立财务顾问对资产重组实施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实施情况之核查意见》,认为:本次交易的实施过程履行了法定决策、审批或核准程序,已获得了必要的批准或核准,履行了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符合《公司法》、《证券法》、《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同时,本次交易涉及标的资产已依法办理过户手续,相应款项已支付,实施过程操作规范,相关后续事项均合法合规,履行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且不存在未披露的重大风险。
八、律师律师对本次资产重组实施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法律顾问广东深田律师事务所出具了《广东深田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实施情况之法律意见书》,认为:天威视讯本次重组的实施过程规范,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重组的实施已经取得了必要的批准和授权;本次重组所涉及标的资产已完成过户登记手续,过户手续合法有效,天威视讯已合法取得标的资产的所有权;交易各方约定本次重组相关事宜的相关协议已生效,对于协议和承诺,相关责任方并无违背协议和承诺的行为;在相关各方充分履行其承诺的情况下,其他相关后续事项的履行亦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及实质性风险。
九、备查文件
1、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实施情况的核查意见;
2、广东深田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实施情况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七日

证券代码:002238 证券简称:天威视讯 公告编号:2016-002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承诺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威视讯”或“公司”)以现金方式购买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以下简称“深圳广电集团”)持有的深圳视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视讯股份”)60%的股份,已经公司于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深圳市委宣传部审查通过《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2015年12月29日,深圳文化产权交易所出具《产权交易鉴证书》,对本次交易涉及的股权转让进行鉴证,深圳广电集团持有视讯股份60%的股份已变更至公司名下,相关变更程序已经完成,视讯股份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本次交易中,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深圳广电集团承诺如下:
一、标的资产业绩承诺及利润补偿承诺
1、深圳广电集团承诺视讯股份2015年度、2016年度、2017年度(以下简称“盈利补偿期间”)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数分别为1,337.03万元、1,537.31万元、1,614.13万元。

证券代码:002044 证券简称:江苏三友 公告编号:2016-003
**江苏三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参与向Kang Healthcare Group, Inc.
(爱康健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提交无约束力的进一步优化收购
要约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三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5年11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上海证券报》发布了《关于参与向Kang Healthcare Group, Inc.(爱康健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交无约束力的进一步优化收购要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133),并于2015年12月15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了关于参与向爱康健康提交无约束力的优化收购要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146)。

现公司参与向爱康健康特别委员会呈递进一步优化的无约束力的收购要约(要约的全文请见附件)。本进一步优化的无约束力的收购要约于2016年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授权范围内。

一、进一步优化的收购要约主要内容
1、要约价格
买方拟向爱康健康特别委员会呈递的进一步优化的无约束力的收购要约,会给爱康健康带来更可观的现金价值,有利于其各方股东自行作出最有利的选择。买方团将以每份美国存托股份25美元或每份普通股(定义如下)50美元的价格,全现金收购爱康健康已发行的全部A类普通股(“A类股份”)、C类普通股(“C类股份”)、与A类股份挂钩为“普通股”和美国存托股份(每份美国存托股份代表1/2的A类股份)(“股份购买”)。经买方团进一步优化的收购要约的2015年12月28日(即爱康健康发布公告收到张黎刚先生报价的前一个交易日)不受影响的收盘价溢价55.6%,比张黎刚先生及相关私募基金(即张黎刚先生牵头的买方集团)报价溢价约40.4%。
2、交易结构
鉴于张黎刚先生及其关联方无关联关系的爱康健康集团(“无关联股东”)拥有爱康健康超过64%的表决权(包括美国存托股份代表的股份),买方团将收购结构设计为两步交易的合并,从而使无关联股东有权自行做出决策,并在其支持我们的收购的情况下,及时地以现金方式来提高自身的股份价值,而无需考虑张黎刚先生对买方团收购的立场。尽管买方团以现金方式来提高进一步的收购要约及买方团将于2015年12月21日提交给特别委员会的合并协议的规范成功完成收购,但是买方团对于收购的其他可能的交易结构还是保持着开放和灵活的姿态,并将积极与特别委员会以及包括张黎刚先生和爱康健康在内的各方合作,从而使爱康健康的股东通过收购获得最大的价值。
买方团拟按照其将于2015年12月21日提交给特别委员会的合并协议的大体格式订立合并协议(该等合并协议可能会进行修改或修订从而体现进一步优化的收购要约条款及买方团与特别委员会一致同意的其他条款,简称“合并协议”)。根据合并协议,买方团将在各方订立合并协议后尽快自以每份美国存托股份25美元或每股普通股50美元的价格全现金收购爱康健康全部已发行普通股的收购(“要约收购”)。
如果张黎刚先生及其关联人愿意在要约收购中出售其持有的股份,并因此使买方团收购超过66.7%(按表决权计算)的爱康健康已发行普通股,买方团承诺将以要约收购中的合并对

价将爱康健康与买方团订立的一家收购主体进行合并。如果张黎刚先生及其关联人选择不在要约收购中出售其持有的股份,买方团将准备召开股东大会,让爱康健康股东决定是否批准合并。如果爱康健康先生反对导致合并未能达成,作为副爱康健康的控股股东,买方团将使爱康健康采取其他行动,以要收购的协议全现金收购无关联股东持有的普通股,使无关联股东立即获得现金,从而不会因其未接受要约收购而受到损失。此后,买方团将准备将爱康作为一家私营公司运营,其中张黎刚先生及其关联方将为少数股东。

3、买方团新成员
买方团成员增加于上海源胤胤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赛领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和海南源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二、风险提示
本次公司通过买方团提交进一步优化的无约束力的收购要约并参与爱康健康的私有化交易,可能面临着爱康健康董事会之特别委员会就收购要约及相关交易的爱康健康决定是否批准合并。如果爱康健康反对导致合并未能达成,作为副爱康健康的控股股东,买方团将使爱康健康采取其他行动,以要收购的协议全现金收购无关联股东持有的普通股,使无关联股东立即获得现金,从而不会因其未接受要约收购而受到损失。此后,买方团将准备将爱康作为一家私营公司运营,其中张黎刚先生及其关联方将为少数股东。
同时,我们对于本次优化完善的要约及及时合理地提交了我方快速完成此项交易能力与合作。同时我们对于爱康健康的意向完全相信我们能力和给予爱康健康以及张黎刚先生及买方集团买方团提出的大幅度高于内部要约的价值。
我们愿意相信此机会对我们的要约向特别委员会和爱康健康传递我们更为明确的判断,并说明对于内部要约意向为完全相信我们能力和给予爱康健康以及张黎刚先生及买方集团无关联关系的爱康健康(“无关联股东”)更为优化以及确定的交易,更快地完成交易的时间以及更优的价格。更为优化的要约价格:我们提出的每份美国存托股份25美元或每股普通股50美元的进一步优化的要约价格比内部要约的报价溢价约40.4%。

江苏三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六日

附件:进一步优化的无约束力的收购要约
2016年1月6日
董事会特别委员会(“特别委员会”)
爱康健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Kang Healthcare Group, Inc.)
中国北京市朝阳区
建国路甲9号世贸大厦B座6层
邮编100022
尊敬的特别委员会:
我们很高兴地参与贵委员会与我们展开讨论,并对我们已全现金方式购买爱康健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爱康”或“公司”)已发行的全部A类普通股(“A类股份”),C类普通股(“C类股份”),与A类股份挂钩为“普通股”和美国存托股份(每份美国存托股份代表1/2的A类股份)和给予您优的、适当的考虑。如本函下文所述,我们拟将收购价格提高到每份美国存托股份25美元或每股50美元,并按照本函及合并协议(定义如下)的条款以全现金方式收购。同时我们于2016年1月5日接受了三位顾问即我方、买方团、买方团律师、上海源胤胤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赛领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和海南源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我方收购爱康健康的目标仍坚定不移,并且我们会本着谨慎的原则与特别委员会及其顾问进行协商谈判,从而尽快签订合并协议。
我们认为,本次优化完善的要约及及时合理地提交了我方快速完成此项交易能力与合作。同时我们对于爱康健康的意向完全相信我们能力和给予爱康健康以及张黎刚先生及买方集团买方团提出的大幅度高于内部要约的价值。
我们愿意相信此机会对我们的要约向特别委员会和爱康健康传递我们更为明确的判断,并说明对于内部要约意向为完全相信我们能力和给予爱康健康以及张黎刚先生及买方集团无关联关系的爱康健康(“无关联股东”)更为优化以及确定的交易,更快地完成交易的时间以及更优的价格。更为优化的要约价格:我们提出的每份美国存托股份25美元或每股普通股50美元的进一步优化的要约价格比内部要约的报价溢价约40.4%。

证券代码:600436 证券简称:片仔癀 公告编号:2016-004
**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16年01月06日(星期三)上午10:00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议案于2016年01月04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实际参加表决董事10人,实到8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会议由董事长刘建顺先生主持,经审议,与会董事以通讯表决方式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公司拟与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合资设立“片仔癀上海家化日化护理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核定为准,以下简称“合资公司”)。合资公司主要从事片仔癀产品及其他日化护理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以及相关业务,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1.9亿元人民币,注册地址为福建省漳州市。其中,本公司出资9600万元,占51%;上海家化出资9310万元,占比49%。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16年1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16-005号公告。
特此公告。

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01月07日

证券代码:600436 证券简称:片仔癀 公告编号:2016-005
**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名称:片仔癀上海家化日化护理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定为准,以下简称“合资公司”)
●投资金额:人民币9600万元
一、对外投资概述
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片仔癀”)于2016年1月25日与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家化”)签署《合作意向书》,本公司拟与上海家化通过各自自主的公司设立合资公司,注册地址为福建省漳州市;且注册资本1.9亿元人民币,本公司占比51%,上海家化占比49%;经营范围为片仔癀产品及其他日化护理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以及相关业务。具体详见本公司于2015年6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合作意向书〉的公告》(2015-028号)。
2016年1月6日,本公司与上海家化正式签订《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合作片仔癀日化护理产品之合作协议》,本次签订合作协议是双方在原签署《合作意向书》基础上进一步合作。

公司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与上海家化合作设立公司相关事宜》。本次对外投资不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投资协议主要的基本内容
合作对方: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资质:上市公司
注册地:上海市
法定代表人:谢文坚
注册资本:人民币6.72亿元
经营范围:开发和生产化妆品、化妆用品及饰品,日用化学制品,原辅材料,包装材料,香料香精,清洗剂,消毒制剂,卫生巾用品,消毒用品,洗涤用品,口腔卫生用品,纸制品及湿纸巾,腊制品,驱杀昆虫制品和驱杀昆虫用电器装置,美容美发用品及化妆品,日用化学用品及化妆品技术服务;医药研发和技术转让;销售公司自产产品,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与本公司之间的关联关系:上海家化与本公司之间无关联关系,也不存在“股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等方面的其它关系
截至2015年1-9月上海家化主要财务指标:截至2015年9月30日总资产为659,834.94万元,净资产为434,657.75万元;2015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461,756.14万元,实现净利润79,044.00万元;201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533,465.93万元,实现净利润90,753.28万元。

证券代码:000059 证券简称:ST华锦 公告编号:2016-001
**北方华锦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解除股份限售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实际可上市流通股数量为199,468,085股,占总股本比例12.47%。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日期为2016年1月8日。

一、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基本情况
北方华锦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申请于2013年3月25日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受理,于2014年9月22日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核准。2014年10月16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关于核准北方华锦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4]1077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5亿股新股。公司向北方华锦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申万菱信(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东)有限公司、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王绍林、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共8家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1,398,936,170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999,999,998.4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45,898,360.00元,募集资金净额为2,954,101,062.40元,公司于2014年12月25日就本次增发股份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交相关登记材料,经确认,本次增发股份于该股份上市的前一交易日日终登记到账,并正式列入上市公司的股东名册。2014年12月31日,本次新增发行股份398,936,170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为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日为2014年12月31日,其投资者认购的限售期限为十二个月。
公司非公开发行有具体详情请详见2014年12月3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华锦股份: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股份变动报告及上市公告书》。
二、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情况
1、作为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投资者,除控股股东北方华锦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外,其他七家发行对象财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申万菱信(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东)有限公司、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王绍林、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承诺于:自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限售期限为2014年12月31日至2015年12月31日;截至2015年12月31日收到上述七家股东本次解除限售授权委托书,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本次解除限售相关事项。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不存在限售期间内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亦不存在其他违约。
3、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不是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均未发生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情况,公司也未发生对其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行为的情况。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情况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期:2016年1月8日
2、本次可上市流通股数量为199,468,085股,占总股本比例12.47%。
3、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户数59户;
4、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量(股)	占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比例	占股本比例
1	财富基金-工商银行-财富基金-安颐同顺1号资产管理计划	664,894	664,894	0.04%
2	财富基金-工商银行-财富基金-安颐同顺2号资产管理计划	1,329,787	1,329,787	0.08%
3	财富基金-工商银行-财富基金-安颐同顺3号资产管理计划	664,894	664,894	0.04%
4	财富基金-工商银行-财富基金-安颐同顺4号资产管理计划	1,329,787	1,329,787	0.08%
5	财富基金-工商银行-财富基金-安颐同顺5号资产管理计划	664,894	664,894	0.04%
6	财富基金-工商银行-财富基金-安颐同顺6号资产管理计划	1,329,787	1,329,787	0.08%
7	财富基金-工商银行-财富基金-安颐同顺7号资产管理计划	664,894	664,894	0.04%
8	财富基金-工商银行-财富基金-安颐同顺8号资产管理计划	1,329,787	1,329,787	0.08%
9	财富基金-工商银行-财富基金-安颐同顺9号资产管理计划	664,894	664,894	0.04%
10	财富基金-工商银行-财富基金-安颐同顺10号资产管理计划	1,329,787	1,329,787	0.08%
11	财富基金-工商银行-财富基金-安颐同顺11号资产管理计划	664,894	664,894	0.04%
12	财富基金-工商银行-财富基金-安颐同顺12号资产管理计划	1,329,787	1,329,787	0.08%
13	财富基金-工商银行-财富基金-安颐同顺13号资产管理计划	664,894	664,894	0.04%
14	财富基金-工商银行-财富基金-安颐同顺14号资产管理计划	1,329,787	1,329,787	0.08%
15	财富基金-工商银行-财富基金-安颐同顺15号资产管理计划	664,894	664,894	0.04%
16	财富基金-工商银行-财富基金-安颐同顺16号资产管理计划	1,329,787	1,329,787	0.08%
17	财富基金-工商银行-财富基金-安颐同顺17号资产管理计划	664,894	664,894	0.04%
18	财富基金-工商银行-财富基金-安颐同顺18号资产管理计划	1,329,787	1,329,787	0.08%
19	财富基金-工商银行-财富基金-安颐同顺19号资产管理计划	664,894	664,894	0.04%
20	财富基金-工商银行-财富基金-安颐同顺20号资产管理计划	1,329,787	1,329,787	0.08%
21	财富基金-工商银行-财富基金-安颐同顺21号资产管理计划	664,894	664,894	0.04%
22	财富基金-工商银行-财富基金-安颐同顺22号资产管理计划	1,329,787	1,329,787	0.08%
23	财富基金-工商银行-财富基金-安颐同顺23号资产管理计划	664,894	664,894	0.04%
24	财富基金-工商银行-财富基金-安颐同顺24号资产管理计划	1,329,787	1,329,787	0.08%
25	财富基金-工商银行-财富基金-安颐同顺25号资产管理计划	664,894	664,894	0.04%
26	财富基金-工商银行-财富基金-安颐同顺26号资产管理计划	1,329,787	1,329,787	0.08%
27	财富基金-工商银行-财富基金-安颐同顺27号资产管理计划	664,894	664,894	0.04%
28	财富基金-工商银行-财富基金-安颐同顺28号资产管理计划	1,329,787	1,329,787	0.08%
29	财富基金-工商银行-财富基金-安颐同顺29号资产管理计划	664,894	664,894	0.04%
30	财富基金-工商银行-财富基金-安颐同顺30号资产管理计划	1,329,787	1,329,787	0.08%
31	财富基金-工商银行-财富基金-安颐同顺31号资产管理计划	664,894	664,894	0.04%
32	财富基金-工商银行-财富基金-安颐同顺32号资产管理计划	1,329,787	1,329,787	0.08%
33	财富基金-工商银行-财富基金-安颐同顺33号资产管理计划	664,894	664,894	0.04%
34	财富基金-工商银行-财富基金-安颐同顺34号资产管理计划	1,329,787	1,329,787	0.08%
35	财富基金-工商银行-财富基金-安颐同顺35号资产管理计划	664,894	664,894	0.04%
36	财富基金-工商银行-财富基金-安颐同顺36号资产管理计划	1,329,787	1,329,787	0.08%
37	财富基金-工商银行-财富基金-安颐同顺37号资产管理计划	664,894	664,894	0.04%
38	财富基金-工商银行-财富基金-安颐同顺38号资产管理计划	1,329,787	1,329,787	0.08%
39	财富基金-工商银行-财富基金-安颐同顺39号资产管理计划	664,894	664,894	0.04%
40	财富基金-工商银行-财富基金-安颐同顺40号资产管理计划	1,329,787	1,329,787	0.08%
41	财富基金-工商银行-财富基金-安颐同顺41号资产管理计划	664,894	664,894	0.04%
42	财富基金-工商银行-财富基金-安颐同顺42号资产管理计划	1,329,787	1,329,787	0.08%
43	财富基金-工商银行-财富基金-安颐同顺43号资产管理计划	664,894	664,894	0.04%
44	财富基金-工商银行-财富基金-安颐同顺44号资产管理计划	1,329,787	1,329,787	0.08%
45	财富基金-工商银行-财富基金-安颐同顺45号资产管理计划	664,894	664,894	0.04%
46	财富基金-工商银行-财富基金-安颐同顺46号资产管理计划	1,329,787	1,329,787	0.08%
47	财富基金-工商银行-财富基金-安颐同顺47号资产管理计划	664,894	664,894	0.04%
48	财富基金-工商银行-财富基金-安颐同顺48号资产管理计划	1,329,787	1,329,787	0.08%
49	财富基金-工商银行-财富基金-安颐同顺49号资产管理计划	664,894	664,894	0.04%
50	财富基金-工商银行-财富基金-安颐同顺50号资产管理计划	1,329,787	1,329,787	0.08%
51	财富基金-工商银行-财富基金-安颐同顺51号资产管理计划	664,894	664,894	0.04%
52	财富基金-工商银行-财富基金-安颐同顺52号资产管理计划	1,329,787	1,329,787	0.08%
53	财富基金-工商银行-财富基金-安颐同顺53号资产管理计划	664,894	664,894	0.04%
54	财富基金-工商银行-财富基金-安颐同顺54号资产管理计划	1,329,787	1,329,787	0.08%
55	财富基金-工商银行-财富基金-安颐同顺55号资产管理计划	664,894	664,894	0.04%
56	财富基金-工商银行-财富基金-安颐同顺56号资产管理计划	1,329,787	1,329,787	0.08%
57	财富基金-工商银行-财富基金-安颐同顺57号资产管理计划	664,894	664,894	0.04%
58	财富基金-工商银行-财富基金-安颐同顺58号资产管理计划	1,329,787	1,329,787	0.08%
59	财富基金-工商银行-财富基金-安颐同顺59号资产管理计划	664,894	664,894	0.04%
60	财富基金-工商银行-财富基金-安颐同顺60号资产管理计划	1,329,787	1,329,787	0.08%
61	财富基金-工商银行-财富基金-安颐同顺61号资产管理计划	664,894	664,894	0.04%
62	财富基金-工商银行-财富基金-安颐同顺62号资产管理计划	1,329,787	1,329,787	0.08%
63	财富基金-工商银行-财富基金-安颐同顺63号资产管理计划	664,894	664,894	0.04%
64	财富基金-工商银行-财富基金-安颐同顺64号资产管理计划	1,329,787	1,329,787	0.08%
65	财富基金-工商银行-财富基金-安颐同顺65号资产管理计划	664,894	664,894	0.04%
66	财富基金-工商银行-财富基金-安颐同顺66号资产管理计划	1,329,787	1,329,787	0.08%
67	财富基金-工商银行-财富基金-安颐同顺67号资产管理计划	664,894	664,894	0.04%
68	财富基金-工商银行-财富基金-安颐同顺68号资产管理计划	1,329,787	1,329,787	0.08%
69	财富基金-工商银行-财富基金-安颐同顺69号资产管理计划	664,894	664,894	0.04%
70	财富基金-工商银行-财富基金-安颐同顺70号资产管理计划	1,329,787	1,329,787	0.08%
71	财富基金-工商银行-财富基金-安颐同顺71号资产管理计划	664,894	664,894	0.04%
72	财富基金-工商银行-财富基金-安颐同顺72号资产管理计划	1,329,787	1,329,787	0.08%
73	财富基金-工商银行-财富基金-安颐同顺73号资产管理计划	664,894	664,894	0.04%
74	财富基金-工商银行-财富基金			